

证券代码：605333

证券简称：沪光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6-070

##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**被担保人名称：**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重庆沪光汽车电器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重庆沪光”）；
- **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：**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5,000 万元；截至本披露日，公司已实际为上述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58,058.45 万元（含本次担保金额）；
- **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：**否
- **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：**0

#### 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##### （一）担保基本情况

为了满足日常经营发展需要，重庆沪光向国家开发银行重庆市分行（以下简称“国家开发银行”）申请人民币 5,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，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公司于近日与国家开发银行签署了《保证合同》，公司为重庆沪光提供 5,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##### （二）已履行的审议程序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》，同意对合并报表内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26 亿元的担保（其中为重庆沪光提供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9 亿元的担保）。在年度预计担保额度内，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各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调剂使用（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）。担保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（含一般保证、连带责任保证等）、抵押担保、质押担保、融资租赁担保、履约保函等金融担保形式，该议案已于 2026 年 5 月 19 日经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和 2026 年

5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媒体披露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公告》、《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公告》和《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》。

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2026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内，无需再提交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。

**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**

- 1、被担保人的名称：重庆沪光汽车电器有限公司
- 2、注册地点：重庆两江新区龙兴镇石香路18号
- 3、企业负责人：金成成
- 4、注册资本：人民币30,000万元整
- 5、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；汽车零部件研发；汽车零配件批发；技术进出口，货物进出口，非居住房地产租赁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许可项目：道路货物运输（不含危险货物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。
- 6、股权结构：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%。
- 7、被担保人主要财务指标：

币种：人民币，单位：万元

| 科目     | 2025年12月31日（经审计） | 2026年3月31日（未经审计） |
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资产总额   | 270,483.22       | 205,020.29       |
| 负债总额   | 199,909.91       | 131,094.82       |
| 流动负债总额 | 187,187.53       | 121,059.50       |
| 资产净额   | 70,573.31        | 73,925.47        |
| 科目     | 2025年1-12月（经审计）  | 2026年1-3月（未经审计）  |
| 营业收入   | 420,154.39       | 65,127.53        |
| 净利润    | 10,381.95        | 3,352.16         |

**三、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**

债权人：国家开发银行重庆市分行  
债务人：重庆沪光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 
保证人：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 
保证金额：人民币5,000万元

保证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
债权确定期间：2026 年 8 月 25 日至 2027 年 8 月 6 日

保证期间：主合同约定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

保证担保范围：包括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偿付的借款本金、利息、罚息、复利、补偿金、违约金、赔偿金、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、贷款人实现债权的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、诉讼费用、仲裁费、保全费、执行费、公证费、律师费、拍卖费、送达费、保全保险费、翻译费、公告费、鉴定费及其他费用，根据法律法规、生效的判决、裁定或裁决应由贷款人承担的除外）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。

#### **四、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**

本次担保主要为了满足重庆沪光日常经营需要，保证其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，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，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。重庆沪光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，公司对其的经营管理、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，违约风险和财务风险在公司可控范围内。重庆沪光拥有良好的信用等级，不存在为失信被列执行人情形，具备偿债能力，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#### **五、董事会意见**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》。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为满足控股子公司自身业务发展需要的资金安排和实际情况需要，在对外融资时需公司对其融资给予连带责任保障或其他的增信支持，有利于筹措资金和开展业务；且被担保子公司也都是公司合并报表体系内公司，公司对于控股子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具有控制权，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。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。

#### **六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**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为下属子公司累计担保余额为 84,472.05 万元（其中外币金额以 2026 年 8 月 21 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中间价折算成人民币），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

司股东净资产的 24.50%；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人民币 23,500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6.82%；子公司之间互保余额 16,000 万港币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4.01%，除上述事项之外，公司及子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行为及逾期担保情况。

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25 日